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6-16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458,236,766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佛塑科技		股票代码	00097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水秀		陆勋	
办公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张槎街道轻工三路7号自编2号楼		佛山市禅城区张槎街道轻工三路7号自编2号楼	
传真	(0757)83988186		(0757)83988186	
电话	(0757)83988189		(0757)83988189	
电子信箱	dmb@fspg.com.cn		dmb@fspg.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各类高分子功能薄膜与复合材料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及其用途情况如下:

产品分类	主要产品和用途
光学薄膜	包括染料系偏光片、碘系偏光片、3D眼镜偏光片、防雾片、防爆膜等产品,主要应用于液晶显示、3D眼镜、护目镜等领域。
双向拉伸薄膜	包括铝化膜、金属化膜、BOPA膜、BOPP膜等,主要应用于特高压输变电工程、电网工程、新能源汽车、新能源电力系统、工业设备及家用电器、食品包装、烟用包装、高端消费品、标签纸等领域。
渗析防护材料	包括透气膜、压花膜、无孔防水透汽膜、粘合布、防水透汽膜是种品等产品,主要应用于妇婴卫生护理、医疗防护用品、户外服装等领域。
塑编阻隔材料	包括复合包装布、农用编织布、蓬布、彩条布、广告布、捆扎管材等产品,主要应用于水产养殖、种植大棚、建材包装、广告宣传等领域。
其他材料	包括新材料母料、功能母料、专用料、功能光切片、共聚改性母料、聚氨酯浇注胶、聚氨酯凝胶胶、聚氨酯制品等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子产品、汽车及农业机械配件、鞋材等领域。

公司所从事的高分子新材料行业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公司围绕新材料产业定位,科学谋划产业发展布局,坚持科技创新引领,推动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推进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河北金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力新能源)100%股份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以下合称本次交易)。2026年2月12日,本次交易资产过户、股份发行登记及上市等工作已全部完成。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金力新能源已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力新能源专注于锂电池湿法隔膜的研发和制造,在锂电池湿法隔膜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发和生产实践经验,其超薄高强度隔膜占据产品迭代先发优势。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产品布局进一步丰富,锂电池隔膜纳入公司产品体系,形成以锂电池隔膜、光学薄膜、双向拉伸薄膜、渗析防护材料和塑编阻隔材料为框架的产业布局,锂电池湿法隔膜、偏光膜、粗化电工膜、超薄型电容膜、安全型电容器用金属化膜、透气膜、无孔防水透汽膜、复合塑料编织材料等多种差异化产品在技术、质量、性能方面均具有先进性,是细分市场的领军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5,431,963,443.46	4,796,394,357.50	13.25%	4,589,243,09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16,767,297.74	2,857,914,617.52	2.06%	2,816,577,690.83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230,935,439.19	2,228,004,912.50	0.13%	2,214,692,73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024,668.06	119,640,796.83	-9.71%	213,966,45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706,875.56	207,797,212.32	-12.07%	326,113,770.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17	0.1237	-9.70%	0.22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17	0.1237	-9.70%	0.221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12,244,971.69	565,931,200.34	583,941,421.61	568,817,84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12,171.18	33,077,888.25	30,928,848.90	24,105,75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334,188.38	30,665,238.01	28,015,812.01	21,545,90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06,367.19	180,234,746.28	39,172,392.33	34,606,105.1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3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5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75%	298,760,512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8%	15,331,253	0	不适用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3%	13,856,300	0	不适用		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景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7%	12,247,401	0	不适用		0
上海聚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聚鸣瑞悦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5%	11,134,500	0	不适用		0
吕平	境内自然人	1.12%	10,851,800	0	不适用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高端制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7%	9,397,031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富新能源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8%	8,50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7%	8,431,3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7%	7,461,823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新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经查询公开信息,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景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除上述股东外,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吕平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82,80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9,769,000股;其他股东均未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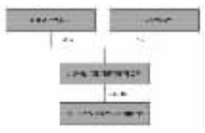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河北金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广新集团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合称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经2024年11月14日、2025年4月29日、2025年5月20日分别召开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5年6月12日,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获得深交所受理,于2025年12月9日获深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25年12月31日,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2026年1月21日,金力新能源完成更名,其100%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2026年1月28日,公司完成向广新集团发行股份262,467,191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99,997.7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982,834,666.35元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6年2月6日,公司办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并完成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400,000,000元。2026年2月12日,本次交易发行新增股份上市,新增股份上市数量为1,490,813,595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458,236,766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至2026年2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金力新能源已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正积极推进与金力新能源整合融合相关工作。

(二)公司与中石化湖南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共同设立项目公司投资建设聚酰胺-尼龙薄膜项目

2025年9月26日、2025年10月14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设立项目公司投资建设聚酰胺-尼龙薄膜项目的议案》。公司围绕新材料主业发展定位,为了做强做大高分子功能薄膜业务,推动尼龙薄膜业务向产业链上游延伸,增强市场竞争力,公司与中石化湖南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石化)将在湖南省岳阳市共同设立项目公司投资建设聚酰胺-尼龙薄膜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346,911万元(含增值税、经营流动资金;不含增值税、不含经营流动资金的投资总额为279,150万元),建设聚酰胺切片和尼龙薄膜生产线,主要生产经营聚酰胺切片和尼龙薄膜产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7日、2025年10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5年11月25日,项目公司"湖南省广新聚合新材料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核准设立登记,其中佛塑科技出资57,600万元,持股60.00%,湖南石化出资38,400万元,持股40.0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项目规划设计、土建工程、设备采购等工作正在按计划推进。

(三)公司投资建设高新复合阻隔材料升级扩产项目

2023年6月19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佛塑科技经纬分公司投资建设高新复合阻隔材料升级扩产项目的议案》,为巩固和强化公司在国内编织材料领域的市场地位,公司下属经纬分公司拟在佛山市三水区投资23,299.03万元建设高新复合阻隔材料升级扩产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资金来源为经纬分公司自筹及向银行融资解决。2024年7月29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项目公司承接经纬分公司高新复合阻隔材料升级扩产项目的议案》。公司拟成立项目公司承接本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其中经纬分公司业务核心员工以自有现金形式设立员工跟投平台(以下简称跟投平台)参加本项目跟投,佛塑科技与跟投平台以自有现金形式共同设立项目公司。2024年12月20日,项目公司"佛山佛塑经纬新材料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核准设立登记。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2024年7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项目新厂房建设及配套工程完成施工,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采购、安装与调试等工作正按计划推进。

(四)公司投资建设高精度超薄电容膜三水二期项目

2024年1月10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佛塑科技东方电工膜分公司投资建设高精度超薄电容膜三水二期项目的议案》,为进一步扩大电容膜产能,提升市场竞争力,巩固和强化公司在电容膜的市场地位,公司下属东方电工膜分公司拟在佛山市三水区投资19,570.19万元建设超薄电容膜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以下简称电容膜项目)。项目资金来源为东方电工膜分公司自筹及向银行融资解决。2025年10月29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关联方共同设立项目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与广东省广新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新研究院)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项目公司将购置电容膜项目的部分设备,与东方电工膜分公司共同开展超薄耐高温电容膜产品研发、生产及运营。2025年11月26日,项目公司"佛山佛塑新材料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核准设立登记,其中佛塑科技出资4,500万元,持股60.00%,广新研究院出资3,000万元,持股40.00%。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2025年10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电容膜项目厂房已竣工验收,设备采购与安装等工作正按计划推进。

(五)公司设立项目公司暨投资建设锂电池复合集流体膜材料及关键装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

2024年11月14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项目公司暨投资建设锂电池复合集流体膜材料及关键装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的议案》。公司拟与广新研究院、项目核心团队等共同出资设立锂电池复合集流体膜材料及关键装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公司。该项目公司成立后,计划由该项目公司投资20,395万元,新建一条自主设计的BOPP超薄锂电池复合集流体薄膜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主要研发生产锂电池复合集流体基膜产品。2024年12月13日,项目公司"广东省广新材智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核准设立登记。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项目设备调试以及相关产品开发与业务拓展等工作正按计划推进。

(六)公司公开挂牌转让三水长丰100%股权

2025年7月9日、2025年7月25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佛山市三水长丰塑胶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基于战略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情况,为进一步集中资源聚焦优势业务,拟通过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佛山市三水长丰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水长丰)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在不低于三水长丰100%股权评估价值的前提下,综合考虑资产市场价值等情况,拟定本次交易的首次挂牌价为17,987.19万元。最终交易价格和交易对手将根据公开挂牌交易结果为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0日、2025年7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尚在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征集意向受让方。

(七)公司设立项目公司暨投资建设电池级硫化锂中试平台项目

2025年11月13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与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矿业)下属子公司福建紫金锂元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锂元)、厦门紫金新能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紫金)以及广新研究院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在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工业区蛟洋新材料产业园区投资建设电池级硫化锂中试平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11,339万元(含增值税),建设100吨/年硫化锂生产线,主要研发、生产、经营高纯度电池级硫化锂产品。

2025年12月26日,项目公司"福建紫新锂电材料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核准设立登记,其中佛塑科技出资500万元,持股5.00%,紫金锂元与厦门紫金分别出资6,000万元、1,000万元,分别持股60.00%、10.00%,广新研究院出资2,500万元,持股25.00%。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八)控股子公司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偏光膜三期项目

2022年7月8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偏光膜三期项目的议案》。为了进一步扩大偏光膜产能,增强技术研发能力,提高核心竞争力,纬达光电拟投资49,888.44万元在佛山市三水区佛塑科技三水新材料工业园建设偏光膜三期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2022年7月9日、2022年12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项目全部产线已完成安装调试并投入使用,全面进入产质量爬坡阶段。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6-17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9号)的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不属于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

2025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解释第19号,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9号"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的规定。

(二)变更前后采用会计政策的变化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按照解释第19号相关规则执行以上会计政策。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解释19号文件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对前期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认为:本次根据财政部最新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对前期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属于自主变更会计政策,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6-18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为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在2025年度财务报告中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2,692.70万元,具体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报告期计提额(万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	-21.93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5.1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6.27
应收款项融资	19.16
二、资产减值损失	2,714.63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2,714.63
合 计	2,692.70

注:负值为冲减以前年度计提的减值准备。

(一)信用减值损失

1.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按类别列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407.63	118.89	0	43.71	469.19	7,013.62
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798.68	10.23	0	126.50	0	10,682.41
三、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13.84	19.16	0	0	0.00	33.00
合计	18,220.15	148.28	0	170.21	469.19	17,729.03

3.经公司评估,2025年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合计-21.93万元,其中: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118.89万元,转回坏账准备43.71万元,核销坏账准备469.19万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10.23万元,转回坏账准备126.50万元;应收款项融资计提坏账准备19.16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1.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公司存货期末或每年年度终了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量,对单个存货项目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以及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2.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为2,714.63万元。

(1)按类别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36.51	403.88	478.73	0.00	761.64
在产品	208.84	386.56	190.09	0.00	405.31
产成品	1,173.34	1,923.35	1,377.68	0.00	1,719.01
周转材料	42.47	0.86	8.66	0.00	34.67
合计	2,261.16	2,714.63	2,055.16	0.00	2,920.63

(2)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销的金额为2,055.16万元。

二、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1.93万元、资产减值损失2,714.63万元,共计2,692.70万元,影响当期利润2,692.70万元。

三、审计委员会对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及相关政策的要求,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6-19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核销资产的议案》。为了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在2025年度财务报告中对部分应收款项进行核销。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核销资产情况

(一)核销控股子公司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2,433,620.89元。上述应收账款为应收河北冀雅电子有限公司销货款,依据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明确该公司已无财产可执行,并终结执行程序,该笔应收账款账龄已超5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该笔应收账款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拟进行核销。

(二)核销全资子公司佛山易事达电容材料有限公司应收账款177,076.24元。其中包括:惠州大亚湾金晖电子有限公司86,864.13元、富通电子(东莞)有限公司47,882.74元、扬州凯普电子有限公司24,900.37元、深圳声鑫电容器有限公司10,447.97元、铜陵市汇特电子有限责任公司6,981.03元。上述应收账款账龄在5年以上。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显示,上述单位已经注销。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对上述应收账款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拟进行核销。

(三)核销母公司应收账款2,081,222.14元。其中包括:安徽飞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64,662.78元、大连海天包装材料有限公司1,965,839.27元、佛山市基顺印务有限公司92.75元、佛山市禅城区禅凯薄膜分切厂50,627.34元。上述应收账款账龄在5年以上,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显示,上述单位已经注销。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对上述应收账款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拟进行核销。

二、本次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合计4,691,919.27元,已于以往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因此本次资产核销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利润产生影响。本次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有利于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审计委员会对本次核销资产合理性说明

本次核销资产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认为: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已在以往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基于法律主体灭失或诉讼判决无财产可执行的情况,对相关资产进行据实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有利于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利润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6-15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16日以电话通知、书面通知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与会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6年3月26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唐强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中的财务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中有关公司治理的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核销资产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销资产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预计授信与用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拟定2026年度授信与用信额度预算。2026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93.43亿元(含等值外币)的授信额度和不超过人民币137.64亿元(含等值外币)的敞口用信额度。公司及子公司在董事会核定的额度内,与银行等优质金融机构开展授信和用信业务,择优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资金中心在核定的额度范围内,可内部调剂公司和子公司授信额度和敞口用信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与核定用信额度,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合理,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预计2026年度授信与用信额度申请不会对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预计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预计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预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预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体系,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